

# 司法为民担使命 奏响法治最强音

## 全省法院推动高质量发展综述

□段春山 李长文 本报记者 米娜

2018年至2022年,全省法院累计受案**449.9**万件;结案**427.9**万件;一审当事人服判率提升到**93.9%**;累计网上立案**110**万件;审结各类合同案件**178.6**万件;建成**1404**个科技法庭、**223**个远程提讯室、**159**个远程视频接访室、**159**个执行指挥中心。

这一组组厚重的数据,是五年来全省法院向**3100**万龙江人民递交的一份亮眼司法答卷。

五年栉风沐雨,五年求实奋进。从2018年到2022年,全省法院对标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勇于担当、守正创新,在砥砺奋进中建设模范机关,在司法为民中服务大局,在惩治犯罪中保护人民,以高质量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



省法院连续多年获评“雷霆行动”



黑龙江高级人民法院审判楼

### 忠实践行司法为民 让公平正义触手可及

坚持人民至上,坚守法治精神,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司法就在身边。

努力实现司法裁判更公正。加强理念指引、健全制度约束、强化责任追究,确立“明规则”、打破“潜规则”、拒绝“和稀泥”,以更加有力量、有温度、有是非的司法回应人民关切。五年来,一大批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热点案件、标志性案件得到公正审判,司法公信力显著提升。一审后当事人服判率由2017年的91.9%提升到2022年的93.9%,高于全国平均值4.6个百分点,排名全国第一。

努力实现案件办理更高效。坚持司法公正与司法效率并重,让公平正义“不迟到”。制发严格案件审限管理15个指导意见,打破庭室界限组建复合型审判团队748个,完善“审判庭、审判团队、法官”三级考核的审判绩效考核机制,全面建立起前端化解、后端裁判、繁简分流、快慢分道的梯次审理机制,形成纠纷解决多轮驱动“快车道”。

努力实现诉讼服务更便捷。把优化诉讼服务作为践行公平正义的重要指标。全省法院均建成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让当事人到一个场所、在一个平台就能办理全部诉讼事项。坚持有案必立,累计受案

449.9万件,比上年增长93.4%。大量案件纠纷在诉讼服务大厅通过调解、快审等方式一站式化解,平均审理周期比一审民事案件缩短16.8%。深度应用信息化建设成果,化繁为简实现“一网通办”,累计网上立案110万件。

### 优化法治营商环境 当好高质量发展“生力军”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全省法院积极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始终做龙江振兴发展的维护者、服务者、推动者。

服务高质量发展。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244.5万件,比上年增长81.7%。服务优化国有经济布局,妥善审理、执行涉龙煤集团、庆丰集团、佳电股份等系列案件,助力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加大对北大荒集团等产业集群司法服务力度,妥善审理涉“三农”领域传统纠纷及农村电商等新业态纠纷5840件,为农业农村全面振兴发展提供有力司法支撑。

助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紧扣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目标,发挥司法裁判对市场规则的保护和引领作用。优化市场化营商环境。审结各类合同案件178.6万件,同比增长118.2%,平均审理天数缩短28.8天,促进激发高效市场活力。加强行政争议实质化解,审结一审行政案件2.8万件,同比增长89%。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连续六年保持100%,连续六年位列全国第一。制发《优化营商环境“十不准”》,严惩系统内破坏营商环境的人和事,商事纠纷化解效率大幅提升,一批长期没有得到解决的疑难问题得到解决。

助推更高水平平安黑龙江建设。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审结一审刑事案件12.3万件。严惩危害政治安全、经济安全各类犯罪8377件17097人,依法审理新中国成立以来单案数额最大的4.22亿元伪造货币案。严惩危害群众生命安全的严重暴力犯罪16855件20897人,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等群众反映强烈的犯罪2299件5368人,依法审理“财源宝”案等重大涉众型经济犯罪案。

全省法院常态化开展“公众开放日”,全省三级法院共举办1.9万余期,105万余人走进法院。



建三江法院法官通过巡回审判将法律文书送到当事人手中。

### 改革举措蹄疾步稳 启动提升审判质效“快进键”

深化司法体制改革,时代画卷,蔚为大观。

全省法院以系统思维统筹推进基础性改革,蹄疾步稳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在全国率先出台院长办公会工作规定,85%以上法院人员向办案一线集中;在全国率先研发法官监督平台,率先启动法官惩戒试点。形成法官动态遴选,推动法官队伍更加专业化、职业化。

信息技术日新月异,科技革命席卷而来。坚持以科技赋能司法,加快建设智慧法院。铺设法院专网、移动专网25000公里,建设信息化项目77个。实现全方位智慧管理,建成大数据管理中心及案件信息、人事管理等32个信息系统,汇聚审判流程、行政办公等信息超过2.8亿条,管理更加可视化、模块化。实现全流程智慧司法,建成1404个科技法庭、223个远程提讯室、159个远程视频接访室、159个执行指挥中心,建成全国法院首家执行案款提存网络系统,“智能办案辅助系统”存储法律法规、案例资源超过1.4亿份,为法官提供类案检索服务297.2万次,辅助生成法律文书1087.7万份,数字时代的司法新模式基本成型。

探索实行三级法院“一体化、规范化、标准化”的管理模式。每年听取中级人民法院党组工作汇报,一体压实各级法院党组责任;推进全省法院干警统一“刷脸”,每日考勤、每月通报,一体规范纪律作风;推进全省法院、全体法官办案质效统一适时排名,把审判质效与评优评奖、晋职晋级、奖金发放直接挂钩,极大地调动了单位和个人争先创优的热情和积极性。2022年,全省法官人均结案220.3件,比2017年增加98.5件。



全省法院建成17个司法生态修复基地。

审理伪造货币案件。

### 从严管党治警 筑牢绝对忠诚“硬底盘”

牢记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永葆忠诚纯洁可靠本色。

以思想政治教育筑牢队伍信念。弘扬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让对党忠诚、爱党奉公成为政治自觉。省法院建成“领袖故事”长廊、“党史人物”长廊,辟建龙江“四大精神”主题板块,用革命精神涵养忠诚奉献的政治品格。五年来,涌现出“最美奋斗者”孙波、“全国先进工作者”刘春荣、“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吕仙华、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张淑霞等一批先进典型,120个集体、178个人受到国家级表彰。

以全面从严治党确保队伍纯洁。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省法院建成“司法之光”文化长廊和廉政故事长廊,让干警时时处处置身于廉洁文化的浸润之下。每年召开全系统党风廉政建设会议和警示教育大会,通报典型案例268起,开展司法巡查162次,长敲反腐警钟。制发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的若干规定,常态化执行“一把手”述责述廉、党风廉政建设考核、同下级“一把手”谈话等制度,用硬措施管住“关键少数”。严格执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与派驻纪检监察组建立常态化会商制度,建立干警个人成长档案,突出抓好家庭助廉活动,全方位筑牢廉洁防线。

以能力作风建设促进队伍担当。“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开展以来,省法院要求全省法院“有指标争第一,无指标创典型”,不断弘扬新风正气,激励实干担当,勇于争先创优,形成“院院创

品牌、条线争站位、部门树工匠、专项出成果、质效快提升”赶超跨越的良好氛围。评选出20家学习型法院、200名学习型干警、100名全省审判业务专家,有113篇论文在全国学术论文评比中获奖,75件案例入选全国典型案例。齐齐哈尔中院1名同志被授予“全国审判业务专家”称号。31项工作指标站位全国第一,重大涉黑涉恶案件财产刑执行处置等六大攻坚破难项目全部高质量完成。争先创优的经验做法先后15次受到最高人民法院和省委主要领导的批示肯定,被国家部委和上级机关推介经验31次。

物有甘苦,尝之者识;道有夷险,履之者知。站在新的历史起点,回望过往的奋斗路,眺望前方的奋进路,感悟龙江法院的巨大变化,激励龙江法院人勇立潮头、追求卓越、争创一流的奋进伟力,走好新的赶考之路,一步一个脚印地把党的二十描绘的宏伟蓝图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擘画的龙江发展图景变成生动的司法实践,不断续写龙江法院事业的新篇章、新辉煌。



全省法院千余名干警代表面向党旗庄严宣誓。

本版图片由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供